

证券代码：835269

证券简称：长兴制药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23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保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实际经营需要，同时为进一步完善董事会成员结构，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实际经营需要，同时为进一步完善董事会成员结构，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陈保华先生、沈春梅女士、林丽红女士、张美女士、谈聪先生、凌国强先生、杨仲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

陈保华先生、沈春梅女士、林丽红女士、张美女士、谈聪先生、凌国强先生、杨仲毅先生系连选连任。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凌国强先生、周丽兰女士、杨仲毅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换届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本次董事会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原《公司章程》、修订后《公司章程》

（三）原《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后《董事会议事规则》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9 日